

第六章

国际贸易政策的理论分析



- 国际贸易政策研究在国际贸易理论与政策体系中的地位:

先于国际贸易理论;
随贸易理论而发展

- 本章主要内容

国际贸易政策决定的基础
保护贸易政策的理论依据
当代发达国家的贸易政策



第一节 国际贸易政策概述

一、国际贸易政策的概念及种类

- 自由贸易政策
- 保护贸易政策

正当的贸易保护与非正当的贸易保护

1970s的新贸易保护主义与管理贸易

新贸易保护主义

- 保护对象：传统工业 + 高级工业品、服务产品、知识产权
- 保护措施：非关税为主
- 管理贸易制度——国家的管理、干预和协调
- 行政机构权力上升
- 跨国公司成为政府贯彻贸易政策的工具

金融危机以来的新贸易保护主义五特点

1、全球贸易保护从长期来看，呈现周期性波动

原因：与经济增长周期基本一致



2、从实施贸易保护的国别看，贸易保护多发生于新型经济体和发达国家，印度和美国分别是代表

发达国家：就业，选票

价值观与政治因素

印度：发达国家的竞争、与新型经济体之间的竞争



3、发生的行业看：与全球关联度低的行业保护倾向高，与全球关联度高的行业保护倾向低

全球关联度：某行业进口额占全球总进口额的比重
——进口份额

全球进口份额较大、贸易保护程度较低的行业是：无线电、电视、通信设备、计算机行业、原油及天然气
原因？

但逆全球化与去中国化背景下，发生变化

4、贸易保护措施更具隐蔽性的同时，贸易强权肆无忌惮地凌驾于国际贸易规则之上

- SPS、TBT
 - 公平贸易：337、301
 - 竞争性中立
 - 维护国家安全：美国232调查
 - 特朗普政府2.0更是视国际规则为无物，实行贸易霸凌
- 

5、投资保护加强

- 为保护本国就业或国家安全，提高外资投资门槛
美国、欧盟对中国投资、并购的限制
- 鼓励本土企业投资回流，限制本国企业对外投资
- 要求外国企业投资美国

6、多边、诸边措施受到削弱，双边、单边措施上升

2017年美国总统令：美国从未从WTO中获得预期恩惠，因此将不再受WTO规则约束

7、贸易保护措施从边境措施转向边境内措施

金融危机以来 美国的贸易政策



奥巴马政府： 美国贸易政策更加突显所谓“公平”

背景：

- 宏观经济环境：

2008年由次贷危机所引发的金融危机使美国的世界经济霸权地位遭遇了20世纪70年代以来最严峻的挑战。

美欧自由贸易对美国有利，无论经济、政治还是军事上，对欧盟自由贸易是必需的，需要二者联手共同制定世界贸易规则；

金融危机下，美国有求于新兴经济体国家，明显的贸易保护主义不利于美国经济整体复苏计划。

- 总统贸易政策取向：奥巴马作为民主党人，其贸易政策带有明显的民主党内的自由派和工会利益代言人的贸易保护主义倾向。

总体特征：

强调公平、区域合作、隐性保护



奥巴马政府： 美国贸易政策更加突显所谓“公平”

- 奥巴马政府强调“自由且公平贸易”（Free but Fair Trade）的原则，突出“公平”在贸易政策中的导向作用，旨在通过“公平贸易”实现对美国国内制造商保护的最大化

美国人相信全球化的好处从2000年代初已开始大幅下跌：

保罗·克鲁格曼（Paul Krugman）认为，这些“新一代”贸易的好处被夸大了

“萨缪尔森陷阱”（2004）

前财政部长萨默斯（Lawrence Summers）称“贸易和全球化允许高级工人拥有更多收入的机会，以及让普通工人面临更多的竞争，由此增加不平等

许多美国劳工运动成员认为，贸易自由化造成工人权利和环境标准上的“逐低竞争”，会使得跨国公司更容易把资本迁至海外，结果是贸易赤字和工资下降。

萨缪尔森陷阱

保罗·萨缪尔森2004年在《经济学展望》杂志上发表了《主流经济学家眼中的全球化：李嘉图—穆勒模型给出的证明》，文中指出：

- 中美根据各自比较优势，通过自由贸易可以提高两国福利水平，因为自由贸易下的经济总产出水平最高。
- 进一步，如果中国在自己的传统优势领域（如衬衫）实现技术进步，两国保持自由贸易，则中国福利因生产率提升得到改善，同时美国的福利也将得到改善，因为同等条件下进口成本下降了。因此自由贸易仍然是双赢的。
- 但是如果出现这种情况：中国在美国本来具备优势的部门（如飞机制造）实现技术突破，大幅提高生产率，改变相对比较优势，结果则会不同。这时继续自由贸易，中国将获得净福利的增加，而美国将受损失，美国真实的国民收入将减少。

更加重视出口的作用

- 2009年11月2日，美国总统奥巴马发表声明指出，美国经济要转向可持续的增长模式，即出口推动型增长和制造业增长，发出了向实体经济回归的信号。
- 美国已充分认识到不能依赖于金融创新和信贷消费拉动经济，开始重视国内产业尤其是先进制造业的发展。“再工业化(Re-industrialization)”成为美国重塑竞争优势的重要战略。



- 促进出口成为美国国家战略

2010年1月总统国情咨文中，奥巴马制定五年内出口翻番的目标，正式提出“国家出口动议”（National Export Initiative），期望以出口扩大带动就业增长，最终实现经济复苏。将国家出口战略提至前所未有的高度：

- 成立由政府各部门组成的出口促进内阁（the Export Promotion Cabinet），定期向总统汇报出口推进情况。
 - 重设总统出口委员会（the President's Export Council）和国际贸易咨询委员会（the Advisory Committee on International Trade），强调向总统提供贸易政策咨询和建议的重要性。
 - 大幅增加对出口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的融资支持，强化官方出口信用机构对出口的扶持功能，并将其纳入国家整体出口战略统筹规划。
- 

表 1: 美国“再工业化”一览表

公布时间	法案名称	主要内容
2009 年 2 月	复苏与再投资法案 The Recovery and Reinvestment Act	联邦政府提供减税、提高失业支付等社会福利措施
2009 年 4 月	清洁能源与安全法案 American Clean Energy and Security Act	规划美国洁净能源产业发展目标、路径和政策措施
2009 年 12 月	重振美国制造业框架 A Framework for Revitalizing American Manufacturing	提供美国重振制造业的背景、优势和挑战
2010 年 3 月	出口倍增计划 Export Doubling Plan	涵盖“再工业化”等四个重点方向：提升制造业出口能力；帮助美国中小企业扩大出口；协助美国企业进入新兴市场；扩大双边及多边贸易谈判
2010 年 8 月	制造业促进法案 Manufacturing Enhancement Act	赋予制造业振兴法律框架，并提供美国制造业降低原材料进口关税与投资美国本土租

		税优惠等措施
2011 年 6 月	高端制造合作伙伴计划 The Advanced Manufacturing Partnership (AMP)	结合官产学研, 致力于四方面的工作: 建设国家安全关键产业的国内制造能力; 缩短先进材料从开发到推广应用的时间; 投资新一代机器人; 开发创新型节能制造工业。
2012 年 2 月	国家先进制造业战略计划 A National Strategic Plan for Advanced Manufacturing	延伸 AMP 之概念, 加强公、私部门对于先进制造技术的投资; 其次, 通过政府部门的适度参与, 减低投资风险以及增进企业投资意愿
2012 年 2 月	国家制造业创新网络 National Network for Manufacturing Innovation	政府与企业、学校、非营利组织共同合作, 在全美各地成立 15 处区域制造创新机构, 以提升制造业者竞争力与吸引投资

奥巴马政府的其他贸易措施

- 消极对待多边贸易谈判，积极推动区域贸易合作

“区域贸易合作优先于多边贸易自由化”，特别是与亚太地区的经济合作。2008年后TPP由奥巴马主导，2016年来自美国和其他11个环太平洋国家的商贸部长达成协议，共构成了全球40%的GDP（但被特朗普退出）；同时以“步步为营”的方式向南推进美洲自由贸易区。

- 抬高自由贸易协定门槛，施压于发展中国家。

突出绿色贸易壁垒和技术贸易壁垒在贸易协定中的重要性，

- 贸易保护主义倾向严重，限制劳动密集型产品和自然人流动等服务的进口

奥巴马修改北美自贸协定，考虑将劳工标准、环境标准、卫生标准等有关技术贸易壁垒的条款加入其中。

- **推动产业回流**。奥巴马有意施压国会通过法令，取消把业务转移到海外的美国公司所享税务优惠，促使那些公司把业务流回国内，创造就业。

奥巴马政府的对华贸易政策

- 美国越来越把中国视为竞争者和潜在对手，美国对华所实施的贸易救济措施不仅数量众多，产业范围也日益扩大，其贸易壁垒更是日益多元和隐蔽，包括部门壁垒、绿色壁垒、技术性贸易壁垒、知识产权保护、汇率政策、市场准入、劳工标准、“两反一保”、“337”调查等。
- 美国以“公平贸易”、“自由贸易”和“世界经济均衡增长”等为由，奉行“双重标准”，大力保护国内市场，对中国产品进行遏制。
- 在投资方面，美国动辄依凭国家力量，以“国家安全审查”为由，公开实施贸易保护措施，阻止中国企业在美并购。
- 拉拢其他发达国家利用WTO等多边平台对中国稀土等原材料出口管制施压，以“尊重国际规则和程序”之名行“贸易救济”之实。
- 美国作为世界第一大经济体，其对华贸易保护政策具有广泛的“示范效应”，对中国和世界贸易发展极为不利。

特朗普的贸易政策

背景:

- **宏观经济环境:** 区域、全球生产网络下，美国多作为最终消费者，制造业流失，贸易逆差较大，认为存在利益分配失衡，对中国崛起产生恐惧和忧虑。
- **总统贸易政策取向:** 核心就是稳住、甚至阻止区域化和全球化的进一步发展，将美国企业和产业留在国内，并通过双边贸易协定打开外国的出口市场，从而为美国工人创造更多的就业和财富。
- **主要特征:**
显性保护、贸易摩擦、知识产权保护

特朗普贸易政策的主要内容

- 特朗普政府在任期内采取了“美国优先”目标下的具有浓重单边主义、保护主义和经济民族主义色彩的贸易政策。
- 在其4年执政中，特朗普政府采取的贸易政策基本符合其竞选纲领，构成了其执政期间美国贸易政策“公平和对等贸易” (Fair and Reciprocal Trade)思想深化、贸易保护措施增加、重拾关税工具、单边施压取代多边合作、保护产业相对集中的典型事实，另外专门针对中国的图谋和措施愈发明显，表现出“去中国化”的战略意图。

“公平和对等贸易”思想

•在贸易政策的思想层面，以贸易保护为内核的“公平”和“对等”是特朗普政府贸易政策核心理念。

2021年1月，美国白宫在其发布的《特朗普政府施政成果》中，将“公平和对等贸易”作为特朗普政府执政4年贸易政策的总结。其中列举的“保护美国工人达成新贸易协议、为对抗不公平贸易采取有力行动、为美国农民提供历史性支持”三项主要成果，均围绕促进“公平和对等贸易”这一基本目标展开。

•特朗普政府在“美国优先”、“公平贸易”的基础上，忽视不同国家在发展阶段和产业结构上的差异性，强调贸易双方严格对等的“对等贸易”，进一步压缩了美国“自由贸易”思想的生存空间

贸易保护措施明显增加

• 基于“公平和对等贸易”，特朗普政府对中国、德国、日本等贸易伙伴采取了提高关税、反补贴、反倾销、技术壁垒、政府采购限制、资本管制等一系列贸易保护措施，贸易保护措施明显增加。

根据全球贸易预警(Global Trade Alert)数据库的统计，特朗普政府执政4年期间，美国每年新增的贸易促进措施下滑，贸易保护措施明显增多。虽然共和党在中期选举中失去众议院控制权后，特朗普政府推行贸易保护主义政策的步伐有所放缓，但在2017~2020年，特朗普政府还是实施了共计939条新的贸易保护措施，年均新增贸易保护措施相较于奥巴马时期增加了28.6%，在2018年更是实施了多达325条贸易保护措施，占当年全球贸易保护措施的近40%。

重拾关税工具

- 自1934年美国会通过《互惠贸易协定法》后，美国贸易政策的重点逐渐转向“通过对等协定减少贸易壁垒从而扩大出口”，直接的关税壁垒在贸易保护中的角色逐渐淡化。尤其是80年代中期以来，美国在长达近30年的时间里维持着以新自由主义为主导的贸易政策，简单平均关税税率由里根政府末期的5.31%，逐渐下降至奥巴马政府末期的2.76%。
- 特朗普政府则重新将惩罚性关税作为贸易谈判中单边施压的重要筹码，上任第一年就推动美国简单平均关税税率上升了21.7%，改变了美国关税税率不断下降的总体趋势。
- 以中美贸易摩擦为例：特朗普政府曾对中国价值2500亿美元的出口商品征收25%的关税，并对另外3000亿美元的中国商品征收15%的关税，将大范围的关税威胁重新作为美国贸易保护政策的重要手段

单边施压取代多边合作

- 特朗普政府贸易保护政策打击的目标国广泛，其具体政策更加倾向于单边施压和双边谈判。
- 在区域和全球多边层面，特朗普政府对多边经贸规则持否定态度，退出了《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达成了新的《美墨加协定》，弱化多边争端解决机制（WTO）。相反，更加强调通过单边施压和双边谈判维护“公平、对等贸易”，利用“232”“301”等条款严格执行贸易法，向德国、中国、印度、英国、日本、法国、意大利、巴西等经济体发起“贸易战”，迫使贸易伙伴在市场开放等经贸问题上做出让步。
- 上述施压对象中既包括美国的战略对手和其他新兴经济体，也包括美国的传统盟友，这充分展现出特朗普政府在贸易领域单边施压的常态化特征。

保护产业相对集中

- 特朗普政府执政期间，美国采取贸易保护措施的部门主要集中在钢铁制品、其他金属制品、钢铁材料、机动车及零部件、其他塑料制品五大领域，保护的产业相对集中。
- 在2017~2020年特朗普政府实施的939条贸易保护措施中，针对上述五大产业的贸易保护措施占比高达86.7%。
- 相较于奥巴马执政时期，特朗普政府延续并加大了对于钢铁和金属制品产业的贸易保护，但对于前任政府最为重视的电气能源和重点保护的视听相关服务产业并未给予相应的关注，转而将机动车及零部件和其他塑料制品作为贸易保护的重点

针对中国的动机和措施明显

- 2017年特朗普政府在发布的首份《国家安全战略报告》中，将中国定义为“战略竞争者”以来，美国政府对中国采取不断升级的极限施压策略，包括阻断中国的技术创新进程、削弱中国的发展势头、遏制中国地缘政治与地缘经济“扩张”、通过“规范”行为来“规锁”中国经济的增长空间和水平，最终的目的是试图将中国的增长控制在无力威胁或挑战美国国际主导权的范围之内。
- 美国针对中国所采取的贸易政策不仅限于基于“301条款”所开展的与中国的贸易对抗，还包括对企业并购、出口管制以及对所谓“非市场经济国家”的歧视性和排他性规定。

美国针对中国的具体措施:

•2019年5月，特朗普签署《确保信息通信技术与服务供应链安全》行政令。2019年11月，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FCC)将中国的华为和中兴通讯认定为“国家安全风险企业”，并禁止美国电信运营商动用政府资金购买其设备和服务，遏制中国高科技产品出口的企图越来越变本加厉。美国政府还以国家安全为由，进一步强化出口管制制度，尤其限制许多在中国有相当市场需求的技术和电信产品的销售。

- 美国在《美墨加协议》中引入了“非市场经济国”的排他性条款。

该条款规定，如果某缔约方要与非市场经济国家谈判自由贸易协议，则应在启动谈判前三个月通知其他缔约方，同时还应尽早将谈判目标告知其他缔约方；在签署协议前至少30天，应将协议文本提交给各缔约方审阅，以评估协议对《美墨加协议》的影响；在签署协议后的六个月内，允许其他缔约方终止《美墨加协议》，并以缔约方的双边协议取代之。

可以看出，该条款的目的在于阻挠加拿大和墨西哥未来可能与中国签署的自由贸易协议。

美国政府还表示《美墨加协议》将成为未来美国签订贸易协议的模板。



拜登政府的贸易政策

•拜登在竞选期间提出的贸易政策主张包括：发布振兴“美国制造”计划、承诺对威胁美国国家安全的进口产品与外国投资进行限制与审查、对未履行自身环境保护义务的国家征收惩罚性关税和碳调节税、对中国钢铁倾销和知识产权“侵权”问题持强硬立场。

•拜登的“美国制造”(Made in America)计划的具体内容包括：加强“购买美国货”(Buy American)、通过税收政策吸引制造业回流、设立联邦采购基金购买美国制造的能源和医药产品。

为实现这一政策目标，拜登提出两项主张：一是修改税法，以推动“美国制造”计划；二是承诺就任后签署行政令，确保用纳税人的钱购买美国货，以支持美国的供应链的完整。



- 拜登宣布在“美国制造”计划中准备投入7000亿美元，其中4000亿美元用于购买“美国货”、3000亿美元用于科技研发。
- 在税收方面：为致力于加强美国国内制造业的企业提供10%的税收抵免；对离岸美国的制造业企业征收10%的惩罚性税收，希望以此吸引制造业回流美国。



拜登政府实施贸易保护措施时间轴:

2021.2

• 拜登签署行政令，宣布对半导体芯片、电动车电池、稀土及药物展开**百日全球供应链审查**，同时对国防、公共卫生、信息技术、交通运输、能源和食品生产这六大领域进行为期一年的审查。

2021.4.11

• 根据国会提出的《**2021 年战略竞争法案**》草案，美国计划授权 2022—2027 财年每年拨款 1500 万美元，来帮助美国企业退出中国市场，促使供应链向中国以外地区发展。

2021.10

• 拜登和欧盟委员会主席冯德莱恩达成协议，决定以“管理贸易”下的**双边关税配额制度 (TRQ)** 取代特朗普政府对欧洲钢、铝产品所征收的高额关税。协议规定，欧盟出口商每年可以向美国免税出售 440 万吨钢铁、1.8 万吨原铝和 36.6 万吨半成品铝。

2022.3.23

• 拜登政府确认对此前宣布的 549 项中国进口商品中的 352 项实施**关税豁免**，但这是国内经济、政治压力的结果，并非美国主动释放的对华善意信号。



2022.5.23

• 美国总统拜登在日本东京正式宣布启动“印太经济框架”，美国、韩国、日本、印度、澳大利亚、新西兰、印度尼西亚、泰国、马来西亚、菲律宾、新加坡、越南、文莱13个国家成为初始成员。

2022.8

• 拜登连续签署包括《芯片与科学法案》《通胀削减法案》等几项对经济影响重大的法案。未来几周，拜登将展开“建设更美好的美国之旅”，前往23个州宣传最近新的立法内容，推销自己的政绩。



Critical and Emerging Technologies List (CET) 关键与新兴技术清单

CET 清单 (2020)

- Advanced Computing 先进计算
- Advanced Conventional Weapons Technologies 先进常规武器技术
- Advanced Engineering Materials 先进工程材料
- Advanced Manufacturing 先进制造
- Advanced Sensing 先进传感
- Aero-Engine Technologies 航空发动机技术
- Agricultural Technologies 农业技术
-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人工智能
- Autonomous Systems 自主系统
- Biotechnologies 生物技术
- Chemical, Biological, Radiological, and Nuclear (CBRN) Mitigation Technologies 化学、生物、辐射和核减弱技术
- Communication and Networking Technologies 通信及网络技术
- Data Science and Storage 数据科学及存储
- Distributed Ledger Technologies 分布式账本技术
- Energy Technologies 定向能技术
- Human-Machine Interfaces 人机接口
- Health and Public Health Technologies 医疗和公共卫生技术
- Information Science 量子信息科学
- Semiconductors and Microelectronics 半导体和微电子
- Space Technologies 空间技术

CET 清单 (2022)

- Advanced Computing 先进计算
- Advanced Engineering Materials 先进工程材料
- Advanced Gas Turbine Engine Technologies 先进的燃气轮机技术
- Advanced Manufacturing 先进制造
- Advanced and Networked Sensing and Signature Management 先进的网络传感和签名管理
- Advanced Nuclear Energy Technologies 先进的核能技术
-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人工智能
- Autonomous Systems and Robotics 自主技术和机器人
- Biotechnologies 生物技术
- Communication and Networking Technologies 通信和网络技术
- Directed Energy 定向能技术
- Financial Technologies 金融科技
- Human-Machine Interfaces 人机接口
- Hypersonics 超高音速
- Networked Sensors and Sensing 网络传感器和传感技术
- Quantum Information Technologies 量子信息技术
- Renewable Energy Generation and Storage 可再生能源的生产和存储
- Semiconductors and Microelectronics 半导体和微电子
- Space Technologies and Systems 空间技术与系统



state.gov 整理：道琼斯风险合规 时间：2022年2月9日 备注：中文翻译仅供参考，不作为决策依据。如需专业服务，请咨询相关专家。

从拜登上台后采取的具体措施看, 其对我国打 压从未放松, 甚至打压重点进一步突出, 打压力度上变本加厉, 有明显的“精准脱钩”倾向。

1. 紧盯关键供应链产业链推进布局
2. 紧盯新兴技术领域持续施压
3. 紧盯高科技“龙头企业”精准打压

拜登政府的贸易政策 (2021 ~)

总体特征： 国家安全、公平贸易、政治化

- 拜登主张恢复美国在国际贸易体制中的领导力。重新加入《巴黎协定》、WHO，申明支持WTO并推动全球经济增长等等。
- 建立维护以美国中产阶级和工人利益为核心的贸易政策
- 更加注重国家供应链的安全问题，致力于打造兼具国家安全和更有效率的生产链。再工业化战略依然被继承
- 放弃单边主义的做法，努力缓和或暂停了与盟友之间的经济贸易摩擦，并着力与盟友达成多个有关全球经济及其规则方面的共识，尤其是努力推动与欧盟在技术领域的合作以全面应对中国竞争
- 经贸问题“政治化”、“意识形态化”。国家之间的经济交往越来越遵循国家安全性原则，强调共同价值观。

特朗普政府2.0的贸易政策 (略)



第二节 保护贸易政策的代表性理论

- 重商主义的保护贸易学说和政策主张
- 幼稚产业保护论
- 保护贸易理论的发展

一、重商主义

- 重商主义的保护贸易思想
- 重商主义的贸易政策主张

早期重商主义贸易政策主张：

- (1) 必须严格禁止金银出口
- (2) 在对外贸易中实行(多卖少买甚至只卖不买)的原则
- (3) 禁止出口商接收外国非金银货币
- (4) 外国商人离境时，不能带走金银货币，只能购买商品

离开等等。

早期重商主义也被称为“货币差额论”。

晚期重商主义贸易政策：

- ①以贸易管制政策，例如以关税为主要手段，实现国内贵金属的存量增加；
- ②利用关税和法令适当限制制成品和奢侈品进口，遏制消费，减少货币外流；
- ③限制原料出口，以保证国内制造业的发展和国际竞争能力；
- ④鼓励中转贸易，通过低买高卖，赚取利润；
- ⑤实行奖励出口政策，刺激出口促进货币流入；
- ⑥保护本国弱小企业的发展，培育具有出口竞争能力的企业成长；
- ⑦招聘国外优秀技师，提高并且统一产品质量，以增强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
- ⑧为了争夺国际市场和殖民地，积极发展海军，建立强大的舰队和大型商船队。

晚期重商主义被称为“贸易差额论”或者重工主义。



二、幼稚产业保护论

1、汉密尔顿保护关税思想与保护贸易学说的基本形成

- 背景：1776年独立后美国经济重建中的南北争论
- 汉密尔顿代表工业资产阶级的愿望，提出保护关税思想

理论基础：1791年《关于制造业的报告》，系统阐述了保护和发
展制造业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一个国家如果没有工业的发展，就很难保持其独立地位。美国工业起步晚，基础薄弱，技术落后，生产成本低，根本无法同英国、法国等国的廉价商品进行自由竞争，因此，美国应实行保护关税制度，以使新建立起来的工业得以生存、发展和壮大。

汉密尔顿较详细地论述了发展制造业的直接和间接的利益。他认为，制造业的发展，有利于推广机器使用，提高整个国家的机械水平，促进社会分工的发展；有利于扩大就业，诱使移民移入，加速美国国土开发；有利于提供更多的开创各种事业的机会，使个人才能得到充分发挥；有利于消化大批农业原料和生活必需品，保证农产品销路和价格稳定，刺激农业发展，等等

政策主张：

为了保护和促进制造业的发展，汉密尔顿提出了一系列具体的政策主张，主要有：

- (1)向私营工业发放政府信用贷款，为其提供发展资金；
- (2)实行保护关税制度，保护国内新兴工业；
- (3)限制重要原料出口，免税进口极端必需的原料；
- (4)为必需品工业发放津贴，给各类工业发放奖励金；
- (5)限制改良机器输出；
- (6)建立联邦检查制度，保证和提高制造品质量。

- 汉密尔顿保护关税学说的提出标志着保护贸易学说基本形成。

幼稚产业保护论

2、李斯特保护贸易理论

- 背景
- 理论主张四点内容(1841年《政治经济学的国民体系》)
 - 1) 以国民经济学代替世界主义经济学
 - 2) 以生产力经济学代替财富经济学
 - 3) 强调国家利益高于个人利益，但根本上又是一致的
 - 4) 保护贸易政策只是一种手段，而不是目的
- 政策主张：幼稚工业，保护关税



(一) 李斯特对自由贸易理论的批判与自己的理论主张

(1) 普遍的自由贸易理论是无边无际的世界主义经济学，它完全忽视了国家的存在，不考虑如何满足国家利益，而以所谓增进全人类利益为出发点。

李斯特认为，在不存在一个“世界范围的共和国”和时，国家之间、民族之间充满了利益冲突。因此，对每一个国家来说，民族利益高于一切。英国古典学派所论证的自由贸易理论是只有利于英国的利益而不利于其他国家，尤其不利于工业发展较为落后的国家。当时英国工业发展水平高，而其他国家因经济落后而不具备自由贸易的条件。在这种情况下，推进自由贸易对落后国家无疑是场灾难。因此，自由贸易制度和政策不适合经济落后国家，它们应当实行保护贸易制度，使本国的经济赶上或超过先进国家，才能使自由贸易成为可能，并从中获得利益。可见，英国古典学派的世界主义经济学是不合时宜的，而要以国家经济学来代替它



(2) 流行学派只考虑交换价值，即通过对外贸易增进财富，而没有考虑到国家的精神和政治利益、眼前和长远的利益以及国家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是制定国际贸易政策的出发点。

- 李斯特否认英国古典学派（即绝对成本理论与比较成本理论）的价值理论也适用于经济落后国家，提出了生产力理论来代替古典学派的价值理论，并以此作为其保护贸易学说的理论基础。
- 在李斯特看来，财富本身和财富的生产力是有重大区别的。财富本身固然重要，但发展生产力更为重要。他写到：“财富的生产力比之财富本身，不晓得要重要多少倍；它不但可以使已有的和已经增加的财富获得保障，而且可以使已经消失的财富获得补偿。个人如此，拿整个国家来说，则更加是如此。”
- 李斯特还强调指出：“生产力是树之本，可以由此而产生财富的果实，因为结果子的树比果实本身价值更大。力量比财富更加重要，因为力量的反面——软弱无能足以使我们丧失所有的一切，不但使我们既得的财富难以保持，就是我们的生产力量，我们的文化，我们的自由，还不仅是这些，甚至我们国家的独立自主，都会落到在力量上胜过我们的那些国家的手里。”



- 根据生产力理论，李斯特鲜明地反对英国古典学派的自由贸易学说，主张德国和一些经济落后国家实行保护贸易政策，认为这是抵御外国竞争、促进国内生产力成长的必要手段。
- 李斯特承认，在保护贸易政策实行之初，会使国内生产率方面有所降低、物价上涨、消费者利益受到损害，但这是发展本国工业的一个条件。为了生产力的发展，暂时在消费上作出牺牲是必要的、值得的。当本国产业发展起来之后，价格会下降，人们的损失会得到补偿而有余。短期的损失所赢得的力量永远可以生产出难以估量的价值。



(3) 普遍的自由贸易理论是狭隘的本位主义和个人主义，完全抹杀了国家和国家利益的存在。

- 李斯特认为，古典学派认为私人利益与国家利益总是一致、国家不应经济包括外贸活动进行干预的看法是错误的。李斯特指出，国家利益独立于私人利益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私人利益应当服从于国家利益。单个个人知道最清楚的和所促进的只是他自己的利益，追求私人利益不一定必然促进整个社会的利益，有些在私人经济中也许是愚蠢的事，在国家经济中却会成为聪明之举。
- 古典学派反对任何贸易限制，从经济强国的角度看是正确的，是符合它自身的利益的。但是如果把自由竞争原则强加到落后国家身上，反对任何保护贸易的做法，就是非常荒谬的了。
- 在经济落后国家实行贸易保护政策实际上是为个人投资提供保护，为本国商品提供市场，这才符合个人利益。因此，在经济落后国家，高度的保护政策是可以与最大限度的个人自由并行不悖的，是落后国家发展经济的一种十分必要的工具。



(4) 保护贸易政策只是一种手段，而不是目的。一国采取何种贸易政策，要根据本国经济发展的不同情况而定。

- 李斯特把各国的经济成长分为五个阶段：原始未开化时期、畜牧业时期、农业时期、农工业时期、农工商业时期。
- 当一个国家由未开化阶段转入畜牧业，转入农业，进而转入工业与海运事业的初期发展阶段时，应当与先进的城市和国家进行自由贸易。这样，将会对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起强有力的刺激作用。
- 当一个国家已经越过工业发展的初级阶段，已经具备建成一个工业国的精神上和物质上的必要条件，只是由于还存在着一个比它更先进的工业国家的竞争力量，使前进的道路发生阻碍时，那才有理由实行保护贸易政策，以便建立并保护本国的工业。
- 而当一个国家进入农工商业的发展阶段以后，已经具备了对外自由竞争的能力，就应当实行自由贸易政策。

也就是说，保护是通向自由贸易的桥梁，保护是为了最终的不保护

(二) 李斯特关于贸易保护的具体政策主张

李斯特不仅在与流行学派的论战中提出了以生产力理论为基础的保护贸易理论主张，而且提出了比较具体的保护政策设计。

(1) 关于保护对象的选择

- 李斯特认为，保护的**对象主要是国内的工业。**

他在论著中反复强调工业发展会给一国带来巨大的利益。并从国民经济协调发展的角度，阐明保护工业发展的重要意义：发展本国的工业对农业的利益，较之即使有最发达的国外贸易而没有工业，不知要大多少倍。这是因为这样就可以使它自己获得保证，不至于因战争、外国在贸易上的限制、商业恐慌等变动而受到影响；这样就可以节省输出农产品与输入工业品的运输费用和商业费用的绝大部分；这样就因本国工业的发展而使交通运输有改进的机会，从而获得极大利益，并且因同一原因，原来没有发掘的大量人力和物力可以得到利用的机会；尤其重要的一点是，工业和农业彼此靠得越近，则工农业之间交流的量越大，在各种产品交流过程中获得共同发展的机会也越大。



- 虽然李斯特把工业作为保护对象，但并不主张对所有的工业品都采取高度保护措施，而要区别对待，对不同的工业部门采取不同程度的保护措施，保护的应该是对国民经济有重要意义的工业部门

对于高贵奢侈消费品，只需征很低的保护关税。因为这类产品需要高度的技术，进口总值不大，一旦发生战争等情况而影响其进口也不致扰乱大局，征税过高反而会刺激走私。

对那些对国民经济有重要意义的部门，即建立与经营时需要大量资本、大规模机械设备、高度技术知识和丰富经验以及人数众多的、生产最主要的生活必需品的部门，要特别注意保护。因为这类产品的价值在国民生产总值中的比重很大，发展这类产品的生产能带动一国生产力的巨大进步；创办这类工业时需要大量的投资，这会刺激本国的资本积累和人才培养，甚至吸引外国的资本和人才流入进来；这类工业的发展必然会有力地促进国内农业的繁荣，为增加的人口提供出路，还有利于与世界上的其他国家发展外贸关系。最后，这类工业品的总值巨大，特别有利于一国保持国际收支平衡，实行保护关税不像高贵消费品那样易遭走私的扰乱。

至于对机器等的进口，则应放宽。如果一个国家的专门技术和机器制造业还未获得高度发展，应该对国外输入的一切复杂的机器设备免税，即使要征税，税率也要定得极低。因为机器是工业的工业，限制外国机器的输入，实际上会阻碍国内工业的发展。国内不能生产的工业原料也应免税或低税进口。

- 具体的保护对象应该是重要的幼稚工业：在选择保护对象时，李斯特强调受到保护的应当是国内幼稚的但有发展希望的工业，受保护对象通过一段时期之后能够成长起来。

关税标准：在一般情况下，如果某种产业不能在比原来高 40% ~ 60% 的保护关税下长期存在下去，这种产业就缺乏保护的基本条件，因而不应该给予保护

期限标准：应当以 30 年为最高界限，在这个期限内仍然不能成长起来的产业，政府就不应当继续保护下去。



• 关于保护关税的运用

在如何运用关税来进行贸易保护上，李斯特也提出了一些具体设想：

要达到保护目的，对某些工业品可以规定禁止性关税，杜绝进口，或税率比禁止性关税略低，从而对输入发生限制作用。保护方式要看国家特有环境和它的工业情况来决定。

关税税率要根据经济发展阶段加以调整：一般来说，在从自由竞争过渡到保护制度阶段初期，决不可把税率定得太高，只能定得相当轻微。因为税率太高会中断与外部的经济联系，妨碍资金、技术和企业家精神的引进，这必然对国家不利。正确的做法是从国内工业起步开始逐步提高关税，并且应当随着国内或从国外吸引来的资本、技术才能和企业家精神的增长而提高。在从禁止政策变到温和的保护制度阶段过程中，采取的措施恰恰相反，应当由高税率逐渐降低而过渡到低税率。总之，一国的保护税率应当有两个转折点，即由低到高然后又由高到低。税率的增减程度要看比较落后国家与比较先进国家的情况对比确定。

进口税提高的尺度应当事先决定：使国内或由国外吸引来的资本家、技术人员和工人的报酬可以获得可靠保护。而且**这种关税尺度一经确定就不要轻易变动，以免引起混乱**



(三) 对李斯特保护贸易理论的评价

- 贡献:

李斯特则是第一个从理论上探讨在面临国际竞争的条件下，如何运用保护贸易的政策与措施来促进本国的经济发展，建立了具有完整体系的保护贸易理论。

李斯特保护贸易理论的提出在国际贸易理论史上具有重要的地位，并在很长一段时期内对指导发展中国家发展民族生产力、实行经济自卫起了积极的作用。

- 缺陷:

在当代，我们对其需要批判地加以借鉴：

幼稚产业标准的确定比较困难

当代各国经济联系日益密切，各国市场不断融合，一国不可能再如李斯特所论述的可以根据自己经济发展所处的阶段、经济的国际竞争力状况来独立自主地确定保护的對象、保护的水平。否则，必将招致别国的报复。



三、保护贸易理论的发展

李斯特以后，经济学家对保护贸易理论又从以下几方面作了一些补充和发展：

一是对李斯特的幼稚产业保护论进行了较为深入的研究，在如何确定幼稚产业方面作具体探讨；

二是为对本国失去优势地位的产业提供保护寻找“论据”，可称为停滞产业保护论；

三是为实施保护主义措施寻找其他经济和非经济论据。



(一) 幼稚产业选择的标准

李斯特之后的经济学家们提出了关于幼稚产业确定的不同标准，其中以下经济学家的观点比较具有代表性。

1. 约翰·穆勒等的选择标准

英国经济学家约翰·穆勒是自由贸易论者，但他赞成李斯特的幼稚产业保护论，认为这是保护贸易可以成立自唯一理由。穆勒还提出，确定幼稚产业应注意以下三点：

①正当的保护只限于从外国引进产业的学习掌握过程，过了这个期限就应取消保护；（因为初期生产规模小，成本高，技术落后）

②保护只应限于那些被保护的产业，在不久之后，没有保护也能生存的产业；（能够成长自立，不能一味依赖保护）

③最初为比较劣势的产业，经过一段时间保护后，有可能变为比较优势产业。

约翰·穆勒的保护幼稚产业的选择准则发表以后，**巴斯塔布尔又补充了两个选择准则：**

①受保护的产业在一定时期以后，能够成长自立；

②受保护产业将来所能产生的利益，必须超过现在因为实行保护而必然受到的损失。

巴斯塔布尔上述选择标准的第一项与穆勒的选择准则相同。他补充的第二项准则考虑了保护的**成本与收益问题**，比起穆勒仅考虑如何能由进口竞争产业转变为出口产业，更进了一步，但实际上保护会造成资源配置的扭曲，其成本是很难精确衡量的。

• **肯普则把他俩的准则结合起来，称之为“穆勒、巴斯塔布尔选择准则”**



2、肯普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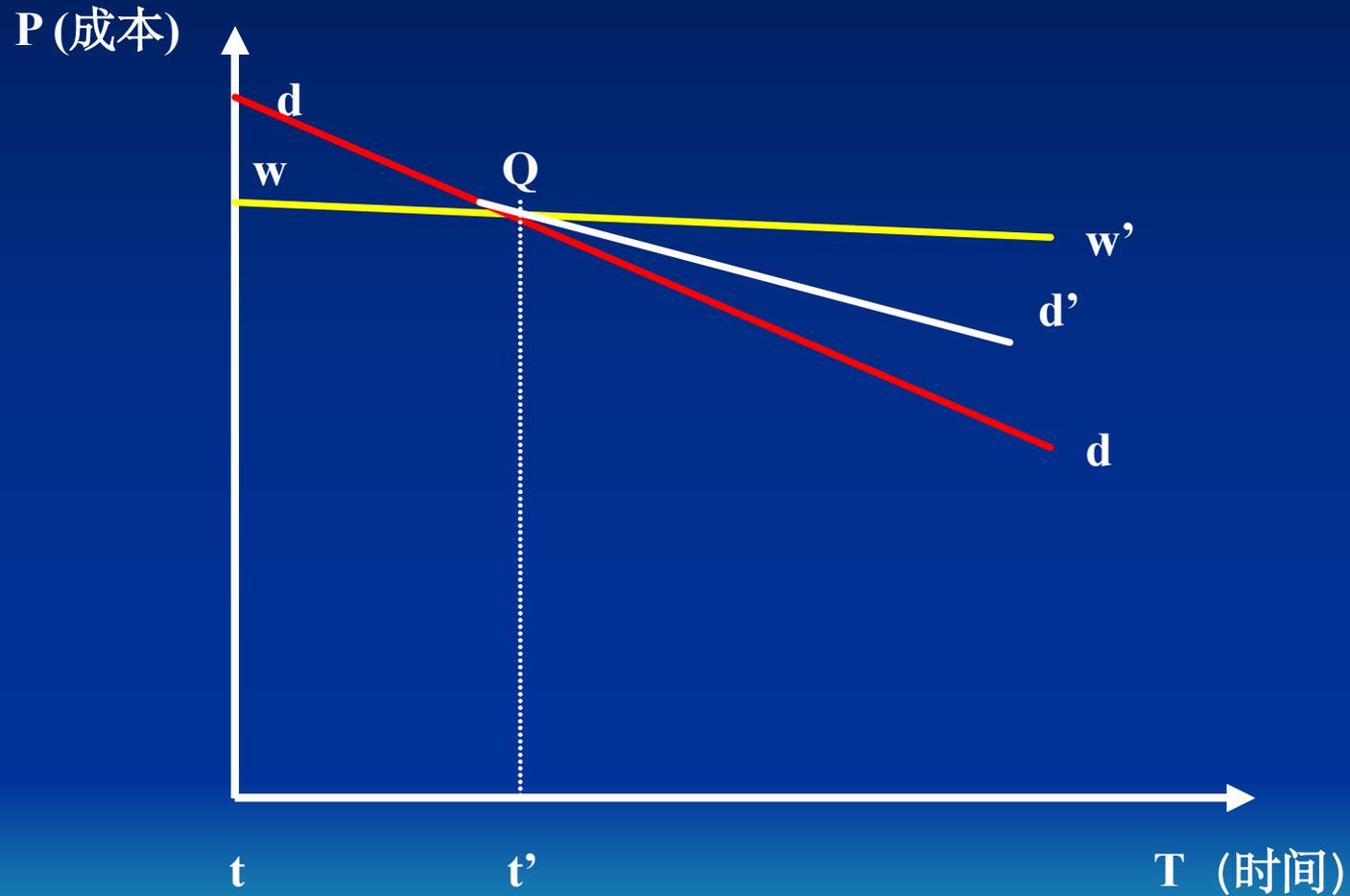
- 对幼稚产业，肯普补充了一个更严格的标准，即：只有先行企业在学习过程中取得的成果具有对国内其他企业也有好处的外部经济效应时，即技术容易外溢、其他企业容易模仿，这种保护才是正当的。原因：

因为开创一种新的幼稚产业，先行企业本身的投资大、成本高，要冒很大的风险，而成功之后很容易被其他企业模仿，后来进入该产业的企业也可享用最早的幼稚工业所开发的知识与经验，导致市场竞争激烈，原先的先行企业无法获得超额利润以补偿学习期间所付出的代价。对于这种幼稚产业，政府政府应当采取保护措施，否则企业就不愿投资于这种具有外部经济效应的行业。

- 肯普标准的图解：



- 肯普标准及其图解：具有扩散效应的先行企业



肯普标准的图解

3、小岛清标准

日本经济学家小岛清对穆勒、巴斯塔布尔、肯普等人的幼稚产业选择准则提出了自己的看法，认为他们只是根据个别企业或个别产业的利弊得失来寻求保护标准，这是不正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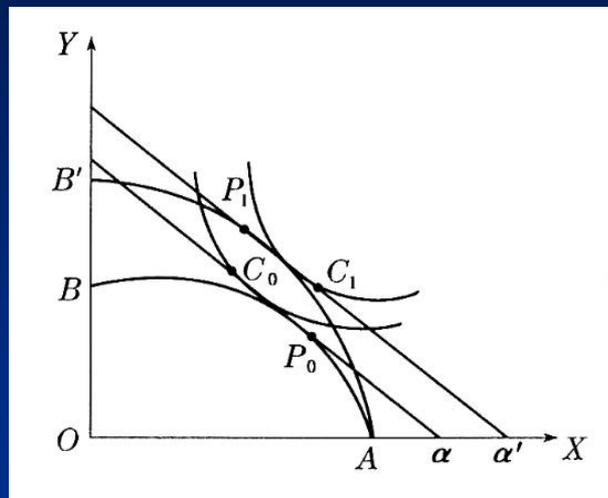
小岛清提出新的标准：要根据要素禀赋比率和比较成本的动态变化，选择一国经济发展中应予保护的幼稚产业。只要是有利于国民经济发展的幼稚产业，即使不符合巴斯塔布尔或肯普准则，也是值得保护的。至于怎样确定这种幼稚产业，则要从一国要素禀赋状况及其变化，从幼稚产业发展的客观条件方面来考察这一问题。

具体有以下三个标准：



(1) 所保护的幼稚产业要有利于潜在资源的利用。如果保护政策能促使该国创造出利用潜在资源的国内外市场等条件，从而带动经济增长，那保护政策就是正当的。

如图，在这里，该国初期的生产可能性曲线为 AB 。在既定的社会消费偏好条件下，国内的生产均衡点为 P_0 ，如果这时世界市场的贸易条件为 α ，则消费均衡点为 C_0 。该国需进口 Y 商品（在国内为新产业），而出口 X 商品（成熟产业）。现该国对 Y 产业实施保护，借助各种措施使生产可能性曲线扩张成 AB' 。在同样的贸易条件下（ α' 与 α 平行），该国的生产均衡点和消费均衡点就分别转移到 P_1 和 C_1 。于是贸易格局发生变化，受保护的 Y 产业转变为出口产业。



在这一过程中。对 Y 产业的保护和发展实质上是对一国潜在资源的开发和利用。因为在初期，该国由于投资、技术或市场方面的限制，其自然资源或劳动力等未能得到充分利用。当补充了必要条件后，生产可能性曲线便由 AB 扩展到 AB' 。相对于 AB' 而言， P_0 点实际上是停留在生产可能性曲线内的一点。可见，存在闲置资源时的保护贸易政策往往能产生较好的效果。

(2) 对幼稚产业的保护要有利于国民经济结构的动态变化。

一国的要素禀赋比率是动态的、变化的。比如，如果资本积累率超过劳动力增加率，资本与劳动的比率就会转变。如果资本密集型产业是幼稚产业，那对资本密集型产业的保护就符合要素禀赋变化的方向，就有利于国民经济结构的动态转变。反过来，如果保护劳动密集型产业就是不合理的。

(3) 保护幼稚产业，要有利于要素利用率的提高。

开发一种新的产业也就意味着引进一种新的生产函数。如果一种幼稚产业在保护下成长起来以后，能对其密集使用的要素加以节约，从而能在既定的资源下维持其产量的增长，那么该产业就能实现自给甚至出口。这有两种情况：

一是新兴产业部门能迅速实现技术进步，使单位产品的要素消耗下降很快，从而比较优势的格局出现变化；

二是在新兴产业部门获得规模经济效益，而且这种效益明显比其他产业部门大，于是生产可能性曲线发生偏于该部门的扩张。

总之，在小岛清看来，要从要素禀赋比率和比较成本的动态变化，着眼于经济成长来选择幼稚产业和确定保护政策。他还指出，各种保护措施本身不可能具有促进经济发展的根本效果，但它们对贸易关系的干预，可以作用于市场、资本、技术、资源等因素，从而影响经济发展。

讨论：

幼稚产业保护论在经济全球化的当代还适用吗？

——适度保护的标准



三、实行保护贸易的其他论据

当代保护贸易理论的发展，除上述对幼稚工业保护论的深入探讨外，还包括为实行保护贸易寻找各种论据。这些论据有经济的，也有非经济的。这里介绍其中的一些主要论据。

(一) 经济方面的论据

- 1、实行贸易保护以保护本国就业
- 2、实行保护贸易可以促进本国产业多样化
- 3、为纠正市场失灵，发展中国家需要对幼稚工业采取贸易保护政策
- 4、因反对不公平贸易而采取保护政策

(二) 非经济方面的论据

- 1、国防安全说
 - 2、收入分配论
 - 3、保护国民身体和动植物健康
- 

第三节

当代发达国家的贸易政策



战略性贸易政策

概念

指一国政府在不完全竞争和规模经济条件下，可以凭借生产补贴、出口补贴或保护国内市场等政策手段，扶持本国战略性工业的成长，增强其国际市场上的竞争能力，从而谋取规模经济之类的额外收益，并借机劫掠他人市场份额和工业利润。

战略性贸易政策理论基础

- 1、**规模经济**。贸易的基础不再主要是资源禀赋、技术等方面的差异，规模经济已经成为国际贸易的重要基础。
 - 2、**外部经济**。重视通过鼓励出口或限制进口发展本国的主导产业，从而带来产业关联效应和技术外溢效应。这也许比贸易本身的效益要重要得多，
 - 3、**不完全竞争**。在国际市场上，自由竞争的理想状态并不存在，企业垄断和政府干预使得市场竞争不完全。
- 

战略性贸易政策特点—强烈的应用性

1、政府大力支持战略产业的发展。

技术、知识密集型产业，比如计算机和信息产业等，产业关联极强，外部经济效益明显，一旦成为主导产业，就能对社会经济发展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

2、政府协助企业争夺出口市场。

在不完全竞争的条件下，政府对本国出口企业的鼓励，能够增强企业的国际竞争优势，扩大市场份额，获得规模经济效益，争得更多的出口利润。

3、政府限制进口以培育本国进口竞争产业的竞争能力。

由于垄断和规模经济的存在，贸易保护可以促使本国的进口竞争产业成为出口产业。

战略性贸易政策的种类

- 战略性进口关税

减少对外经济租的支付

为国内厂商争取市场份额

- 战略性出口补贴

克鲁格曼以波音公司和空中客车公司为例的

说明



没有补贴时的损益表

空中客车公司

生产

不生产

波音公司

生产

-5 万元

0

A

B

-5 万元

100 万元

不生产

100 万元

0

C

D

0

0

	生产	不生产
生产	-5 万元 A	0 B
不生产	100 万元 C	0 D

政府对空客予以补贴时的损益表

空中客车公司

生产

不生产

波音公司

生产

不生产

	生产	不生产
生产	A +20 万元 -5 万元	B 0 100 万元
不生产	C 125 万元 0	D 0 0

- 讨论:

补贴总有效吗?

如果波音公司有潜力，在欧洲政府补贴后仍可从事生产并盈利，情况将如何?

(假设在没有补贴、两者都生产时，波音亏损5万，空客亏损20万；欧洲政府对空客补贴25万后，波音通过挖潜仍能生产，并盈利5万，结果如何?)

- 战略性贸易政策的贡献与局限
- 经济全球化条件下战略性贸易政策实行的困难

美国的再工业化政策



- 背景：新一轮世界技术革命尚处在孕育期，一些重大技术创新虽初露端倪，但尚未取得根本性突破，新能源和低碳技术、信息技术、生物技术等新兴产业发展缓慢，估计短期内难以成为经济增长的助推器。
- 为尽快实现经济复苏，配合实施“制造业回归”和“再工业化”战略，大力发展人工智能、机器人和数字制造等业已成熟的技术，先行策动制造业革命，既能填补新旧世界技术革命交替之间的“空白”，又能促进较强劲的经济复苏，促进制造业的升级换代。



美国再工业化政策的提出

- 金融危机爆发前的10年，40%的美国企业利润来自金融领域，这种虚拟经济不可持续，也是危机的根源之一。
- **2009年11月奥巴马提出，美国经济要从过去维系在金融信贷上的高消费模式，转向出口和制造业推动的成长模式，要重新平衡制造业和服务业，并强调任何国家未来要在经济上领先世界，必须依赖数学和科学，特别是能够将最新的科学转化为生产能力。**
- **2010年8月11日，奥巴马签署《制造业促进法案》，标志着美国的“再工业化”战略正式启动。**

- 在2012年年度国情咨文中，奥巴马表示：要为美国经济长盛不衰制定蓝图，这份蓝图以美国制造业为开端。其中一项重要措施就是促进制造业高技术发展，让制造业更具创造性、更加本地化和个性化，并且降低成本。这就是美国的“制造业回归”和“再工业化”战略。



- 2012年2月,美国总统执行办公室国家科技委员会发布了“先进制造业国家战略计划”的研究报告
- 该报告从**投资、劳动力和创新**等方面提出了促进美国先进制造业发展的五大目标及相应的对策措施。
- 这是美国政府在先后发布《重振美国制造业政策框架》、《先进制造伙伴(AMP)计划》后,从国家战略层面提出的**加快创新、促进美国先进制造业发展的具体建议和措施。**



报告提出五大目标:

- 加快中小企业投资;
- 提高劳动力技能;
- 建立健全伙伴关系;
- 调整优化政府投资;
- 加大研发投入力度。

- 美国力图通过“再工业化”重振本土工业，一方面是防止制造业萎缩失去世界创新领导者的地位，另一方面是想通过产业升级化解高成本压力，寻找能够支撑未来经济增长的高端产业。
- 美国“再工业化”战略的实质，就是在加快传统产业更新换代和科技进步中实现实体经济的转型与复苏。



为促进和提振制造业，回归实体经济，2009年以来，美国采取了一系列重大政策措施：

- 一是出台了《美国复苏和再投资法案》，推出7870亿美元的经济刺激方案。其中800亿美元投在了清洁能源上，650亿美元投在了基础建设上，133亿美元用于科技投入，7.3亿美元用来扶持小企业。

- 二是实施“出口倍增计划”，提出未来5年出口额翻番。

为此，美国政府组成“促进出口内阁”，并成立了1970年代才有的“总统出口委员会”。同时，加强贸易执法，专门成立“贸易执法单位”，负责调查中国等国的“不公平贸易”，加强检验，防止假冒或不安全商品进入美国。

- 三是采取多种措施降低制造业成本，包括：

降低美国制造业税负，使暂时性减税措施永久化；

简化政府审批外资程序；

改革医疗保险，降低医保成本；

减少管制和司法诉讼成本；

实施节能计划，降低能源成本；

鼓励创新投资，促进技术扩散，降低开发新技术风险

- 四是积极招商引资。

2011年6月，奥巴马发布总统令，宣布打造横跨23个部门的招商引资工作组——“选择美国办公室”。这是美国历史上首次将招商引资工作提到总统令的高度。



- 五是吸引海外资本回流本土。

2011年7月，美国政府再次提出要对美国公司汇回国内的利润大幅减税，从35%减到5%，同时取消海外投资可延迟交税的政策。

奥巴马在2012年度国情咨文中进一步表示，要通过税法改革留住国内企业和吸引“制造业回归”。此外，各州政府也出台一系列优惠政策，包括培训、奖励、土地和减免税收，并积极培育产业集群，帮助相关地区和工人转型。

- 美国“再工业化”的成效

全球经济危机以来，美国经济波动频繁，但制造业始终平稳增长。在经济复苏过程中，美国制造业的反弹速度也高于其他部门



- 这些增长很大程度上得益于“制造业回归”，而回归的很多又是传统产业中的高附加值产业和环节。短期看，美国主要还是依靠传统产业优势扩大其出口和就业，新兴产业培育尚需时日。

